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114 年 4 月份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校長室

主席：石校長仲哲

紀錄：張念勳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上次會報列管案件執行情形報告：無

貳、主席致詞：

1. 澎湖縣政府預定這學期發放 5,000 元，下學期發放 5,000 元給在校學生，大致的流程和作法，大家集思廣益一下。
2. 總務處新任庶務組長到職，剛到職還在熟悉業務，請總務處協助一下。

參、各處室業務報告：

一、秘書室

1. 持續協請各處室進行每月份各處室之工作進度控管及考核表之檢核工作。檢核原則為當月檢核上一個月的工作事項，並於檢核時簽註檢核日期。
2. 113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依據 114 年 2 月 25 日(二)之內控小組會議決議，113 年度之內稽項目共 8 項，已於 3 月 27 日簽出並發放通知單協請各受稽單位及稽核人員進行稽核作業。煩請稽核人員若已完成稽核作業，請將「內部稽核紀錄表」經受稽單位確認核章後繳回秘書室，感謝大家的協助。
3. 預計 5 月下旬召開 113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修訂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
4. 「全國高級中學資料填報整合系統與實名制管理系統」：校內帳號已全數開通，煩勞同仁們也務必定期(3 個月內)更新密碼，以符合資安要求。若因業務填報需求須加開帳號或業務項目，也請通知秘書室。
5. 114 年度校外捐款目前共累計 150 萬 6253 元整，明細如下(統計至 114 年 04 月 15 日)：善心校友捐贈 10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財團法人昌盛教育基金會捐贈 5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大業寶石有限公司捐贈 1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王明前學長捐贈 2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善心校友捐贈 5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張彩鳳女士及張麗娟

女士共同捐贈 100 萬元整補助崇正堂舞台整修工程經費。買魚頭的善心人士(澎湖區漁會協助)捐贈 6 萬 3053 元補助高三赴台面試經費。鄭得興學長捐贈 2 萬元贊助校務經費。卜繁聖學長捐贈 11 萬 2 千元整贊助傑出校友獎座經費。呂黃春金女士捐贈 6 萬元整贊助模聯社活動經費。洪光遠學長捐贈 1,200 元整贊助校務經費。吳美瑤學姐捐贈 2 萬元整補助高三赴台面試經費。

6. 善心校友於家長會專戶持續挹注「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校友捐贈清寒學生補助金及成績獎勵金」，提供家庭發生變故、清寒急須協助以及清寒成績優異之同學們申請，感謝善心校友的無私奉獻。
7. 華信航空贈票累積方式宣導：凡利用網路訂華信航班時，在票種選擇「企業會員優惠」票，然後輸入學校統編「96402805」，就會累積贈票張數(每季累計 30 張即可贈送 2 張)。本優惠票享國內全航線全額票價 9 折優惠(離島居民不適用，訂購時以華信官網公告之優惠為準)，若本人或親友戶籍不在澎湖，或是幫台灣來的講師訂機票，皆可善用本項優惠幫學校累積贈票，本校獲贈票後運用方式同於立榮贈票模式。目前華信航空贈票累計共 10 張(統計至 113 年 10 月 24 日止。)，使用方式與立榮航空贈票相同。
8. 神通資訊科技捐贈「AI 實驗室」計劃案預計進度修正及說明：
 - (1)114 年 2 月起：辦理 AI 種子教師工作坊研習。(教務處)
 - (2)114 年 3 月：AI 主機及 AI 筆電設備安置於本校資訊中心及電腦教室四。(辦理中-實習處)
 - (3)114 年 4 月 1 日：配合校慶辦理捐贈儀式。(秘書室、學務處)
 - (4)114 年 5-6 月：協助資策會辦理澎湖高中 AI 體驗活動(資訊專題課程及多元選修課程的同學)
 - (5)114 月 7 日 15-16 日共 1.5 日：預計辦理澎湖縣國高中 AI 科學營活動。(學務處)
 - (6)114 學年度：預計辦理 AI 資訊專題課程。(教務處、資處科)
 - (7)115 年 7 月：預計辦理 AI 實驗室揭牌啟用儀式。(秘書室)以上，感謝各相關處室協助辦理。
9. 因應新年度「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修正(平日 3,500 元、假日 4,500 元)，同仁們若運用本校合作之旅宿特約飯店，請務必事先洽電詢問確認價格後再進行訂房作業。
10. 已於 3 月 7 日(五)辦理傑出校友張宗元學長返校座談會，感謝輔導室、圖書館的協助。

11. 114 年度(創校 82 週年)傑出校友表揚，已於 114 年 4 月 1 日校慶日辦理完畢，感謝本年度之傑出校友獎座贊助人卜繁聖學長的經費挹注，另感謝傑出校友吳見亨學長認捐 115 年度(創校 83 週年)傑出校友獎座經費，在此一併感謝。凡認捐獎座的校友將受邀返校參加校慶並與校長共同頒獎，凡認捐獎座的校友將受邀返校參加校慶並與校長共同頒獎，希望此認捐活動能成為馬高新的優良傳統，讓校友以關懷及付出、在各行各業上貢獻社會、為學弟妹建立典範為榮。同仁若有推薦人選或有認識的校友想認捐都歡迎與秘書室聯繫。

行政工作事項宣達：

宣達事項

1. 新學年，請同仁若調出舊檔案進行修改使用時，注意將學年度、年度或人員異動作修正。若對**簽陳**、**函稿**格式及用詞有疑問，歡迎至秘書室一起討論。常見問題舉例於下：

簽陳

主旨：為辦理本校某活動或某計畫名稱，如說明，簽請核示。

說明：

擬辦：

函稿

- (1)上行—發函給上級單位時(如：教育部或國教署、體育署等)

主旨：**檢陳**…，請**鑒核**。

說明：

- 一、依**鈞部 或 鈞署** …號函辦理。
- 二、…

- (2)平行—發函給校外平行單位時：

主旨：**檢送**…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貴府或貴校**…號函辦理。

- (3)「附件」一欄可填：如主旨或如說明…。

2. 校長若代表各處室參與研習、會議等，經核定後請承辦單位提供簽核檔(紙本或電子皆可)、差旅費購案單(紙本)至秘書信箱及秘書室，以利後續辦理校長請假及核銷事宜。

3. 本校官網連結之「馬高之友」內設有「全國校友會」及「馬公高

中校園活動 FB」等連結，各處室可多利用此 FB 社團分享本校師生參加校內外活動、比賽之訊息、照片、影片，讓關心馬高的師生、校友、家長能多一項管道了解學校的近期活動，增加參與感。

4. 各處室安排會議時程時，在與校長確認之後，也務必通知秘書室，以利進行校長行事曆登錄。
5. 各處室所送之公文書，若須校長核章頁面甚多時，協請使用索引貼提醒，以利翻閱及核章，感謝大家。
6. 秘書室目前無可更換之電池可領用，請各處室於第一會議室召開會議時，自行攜帶可更換之 3 號電池備用，以備不時之需。
7. 各處室進行各項頒獎，請於每月一次之全校集會時進行，並事先將頒獎相關資訊提供學務處，以利安排。

二、教務處

1. 4/22 下午召開 114 國中教育會考試務工作會。
2. 接著開 114 完免入學撕榜工作協調會，請所有工作人員開完會之後，就到崇正堂實地演練，以了解流程。
3. 4/25（五）有 PISA 施測；普三面試模擬；音樂班畢業音樂會。因為時程的關係，只好排在同一天，當天有請各處室同仁協助的部分，有勞大家。
4. 5/15 上午撕榜，最晚 5/14 上午要完成場佈，請總務處協助工作人員桌椅和展板等架設，其他攝影設備等則請設備組和訓育組協助。則適逢段考期間，可能要請學務處協助於前一週的週五即完成排座位。其餘細節等當日工作協調會再加以說明。
5. 緊接著 5/17-18 為 114 國中教育會考，幾乎是全校總動員來完成這件事，有勞所有處室同仁協助。

三、學務處

1. 預計 5/6 日下午行政會議後召開午餐供應委員會。

四、總務處

1. 4 月 26 號上午進行全校電力檢測，停電時間為上午 8:30 到下午 1:00。

2. 國中教育會考冷氣測試，請本次會考試場的班級到總務處領取冷氣儲值卡，測試時間為 5 月 5、6 日兩天中午 12 時到下午 2 時 20 分。
3. 預計 5 月 9 日開始，請有需要購買冷氣卡的班級、老師找庶務組翁先生購買儲值卡。

五、實習處

1. 防火牆預計於本(4)月底前完成更新。

六、圖書館：無。

七、輔導室

(一)已辦理事項

1. 114 年 4 月 11 日(五)辦理高三升學輔導紓壓講座~芳香療法與健康(第一會議室)。
2. 113 學年到國中適性揚才宣導順利完成，感謝校長與各處室同仁的辛勞付出，讓縣內國中端師生對未來升學進路有更適性的抉擇，也從中更進一步認識本校的學制與發展特色。

(二)待辦理事項

1. 預計 4/17(四)/1530 帶高三普通科有意願參加遠距視訊面試的考生到澎科到實地模擬面試
2. 預計在 114 年大學科系探索量表施測後，於 4 月下旬進行高二普通科澎保校系調查，屆時會同步請普通科班導師從旁協助。
3. 預計 5/2(五)三四節於崇正堂辦理生命教育講座。
4. 有關暨大團隊六月中旬想到學校辦理學習歷程檔案與特殊選才宣導一案，跟幾個班級任課老師協調後，確認於 6/12/1430-1620 在第一會議室辦理學習歷程講座。屆時將會安排普通科 103 及資處科一仁 共二班學生到場聆聽，任課教師隨班輔導。將會電請暨大發文到校。

八、人事室：無。

九、主計室：無。

十、教官室：無。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討論澎湖縣政府發放在校生每人 1 萬元之處理流程與作法。

討 論：經與澎湖縣教育處承辦許淑雯科長聯繫，說明如下：本學期因時間因素考量，以直接補助每位高中職學生 5000 元為原則，而新學年度(114 學年)將依據午餐補助、學雜費補助、交通及圖書補助等順位來補助高中職學生每學期 5000 元(進興秘書)。

決 議：因縣府尚未提供明確實施方式，俟澎湖縣政府來函，再確立校內作業流程。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114 年 4 月 15 日下午 3 時 5 分。